股票代码:688505　股票简称:复旦张江　编号:临2021-019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1年4月6日,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本次激励对象名单")等文件。

公司于2021年5月7日至2021年5月16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劳务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二)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四)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及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江海股份")于今日收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丁继华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顾洪钟先生、王汉明先生、持股5%以上的股东朱祥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在此期间如遇法定的窗口期不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1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3%。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截止本公告日,拟减持股份的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流通股(股)
1	丁继华	董事、总工程师	3,113,364	0.38%	778,341
2	顾洪钟	副总	3,818,904	0.46%	954,726
3	王汉明	副总、董事会秘书	4,710,000	0.57%	1,177,500
4	朱祥	持股5%以上的股东	74,238,746	9.01%	74,238,746

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股份来源、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持期间、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其持有公司股份期间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不超过)(股)	拟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来源
1	丁继华	600,000	0.07%	首发获得、股权激励获得
2	顾洪钟	900,000	0.11%	首发获得、股权激励获得
3	王汉明	600,000	0.07%	首发获得、股权激励获得
4	朱祥	8,000,000	0.97%	首发获得
合计		10,100,000	1.23%	——

4、减持期间:自本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即拟自2021年6月9日至2021年12月8日)。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的方式。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丁继华先生、顾洪钟先生、王汉明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持股5%以上的股东朱祥先生承诺若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截至本公告日,丁继华先生、顾洪钟先生、王汉明先生、朱祥先生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丁继华先生、顾洪钟先生、王汉明先生、朱祥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丁继华先生、顾洪钟先生、王汉明先生、朱祥先生均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丁继华先生、顾洪钟先生、王汉明先生、朱祥先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丁继华先生、顾洪钟先生、王汉明先生、朱祥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1-050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1年4月13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48,981,6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分配方案自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实施,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48,981,6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5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特别说明:请上市公司根据自身是否属于深股通标的证券,确定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保留或删除该类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95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1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5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248,981,69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加至1,748,574,366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5月2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5月25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1年5月2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21年5月25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1年5月2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1年5月25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0,714,620	23.28%	116,285,848	407,000,468	23.2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58,267,070	76.72%	383,306,828	1,341,573,898	76.72%
三、股份总数	1,248,981,690	100.00%	499,592,676	1,748,574,366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748,574,366股摊薄计算,2020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2555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联系人:张东升

咨询电话:0551-65862589

传真电话:0551-65862577

九、备查文件

1、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决议公告。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ST平能　公告编号:2021-031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召开了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公司总经理赵宏先生,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刘强先生,证券部主任、证券事务代表尹晓东先生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共提出5个问题,公司均进行了回复:

1、最近煤炭价格一直上涨,再考虑到平能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折旧摊销减少,请问下二季度能否实现盈利?

回复:您好,公司今年二季度的业绩情况,请您关注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2、公司资产重组进度慢于预期,请问重组时间表?另外,全体流通股东均希望重组进程能够加快,从而更好地服务于国家碳中和战略,建议公司加速重组进程,力争在今年11月份完成龙源电力的换股上市。11月将召开26届联大气候峰会,这届峰会非常重要,全球瞩目。如果在11月份完成上市,那么将无疑成为全球焦点。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建议。本次重组交易已经过龙源电力及平庄能源双方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国家能源集团内部决策审议通过,目前在积极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回A和吸收合并等重组规定的要求推进审计、评估、估值等相关工作,后续还需双方董事会的再次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联交所等内外部审批流程。相关事项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都存在不确定性。

3、按照重组方案及相关数据,重组后模拟2020年底公司非水可再生能源装机2500万千瓦(龙源2200万千瓦+本次注入300万千瓦),而美国最大的可在生能源企业新纪元能源为2400万千瓦,那么是否可以认为龙源电力是全球最大的非水可再生能源企业?

回复:您好,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最早开发风电的专业化公司,目前已发展成为一家以新能源为主的大型综合性发电集团,在全国拥有300多个风电场,以及光伏、生物质、潮汐、地热和火电等发电项目,业务分布于中国32个省市区和加拿大、南非等国家。本次交易完成后,龙源电力作为存续公司与拟购买资产将通过资产、人员、管理等各个要素的深度整合,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4、深交所年报问询函要求本月20日前答复,请问资料是否已备齐?能否按期回复并公告?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已经收到年报问询函,针对此问询函,公司进行了核实和调查,随后会对函件进行回复,敬请关注后续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并欢迎广大投资者进行监督。

5、您好,请问公司重组审批程序的顺序?

回复:您好,本次交易已经过龙源电力及平庄能源双方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国家能源集团内部决策审议通过,根据交易安排,目前审计、评估、估值工作正在开展过程之中,后续还需双方董事会的再次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主要监管审批程序如下:境内:本次交易需取得(1)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2)中国证监会核准;(3)深交所对龙源电力为本次合并发行的A股股票上市的审核同意。境外:由于本次交易需对龙源电力的股东发布股东通函,该股东通函亦需获得香港联交所无异议。公司正在持续与相关监管机构保持沟通以确保后续方案能够顺利获得监管审批。

特此公告。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1-032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4日,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21年5月20日14:30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由于公司董监高因公务原因,日程安排与上述原定时间冲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议案》,决定对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进行调整,由原定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14:30延期至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14:30。除上述变更事项外,原股东大会通知的其它事项不变。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2021年5月14日。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21年5月24日14:30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1年5月24日上午9:15,投票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24日下午3: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控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在该公司任职的魏成文先生、李华先生、柴志勇先生、张晓东先生、李建民先生在审议《关于2021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太钢(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10亿元额度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时需回避表决且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议案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花园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1.《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6.《关于2021年全面预算的议案》;

7.《关于2021年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8.《关于2021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方案的议案》;

10.《关于与太钢(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10亿元额度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1.《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二)上述议案已经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八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1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关于拟与太钢(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10亿元额度融资租赁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议案8和议案10为关联交易议案,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四)议案11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全面预算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与太钢(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10亿元额度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21年5月22日~23日(9:00~11:30、13:30~16:30)

4.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太原市尖草坪街2号,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联系人:张志君女士周金晓先生

邮编:030003　电话:0351—2137728　传真:0351—2137729

电子信箱(E—mail):tgbx@tisco.com.cn

本次股东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25

投票简称:太钢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5月24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 委托人名称:持股数:股

2. 受托人姓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3.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			
6.00	《关于2021年全面预算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			
8.00	《关于2021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方案的议案》	√			
10.00	《关于与太钢(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10亿元额度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见表决:

□可以□不可以

4.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一年月日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2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上午09:15-下午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上午09:15-9:25,0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上午09:15-下午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正基先生

(六)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

(七)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20人,持有(代表)公司股份1,781,039,5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9349%,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1人,代表股份1,477,849,0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242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9人,代表股份303,190,5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922%。

2.公司董事、监事、律师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表决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0,833,44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4%;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206,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6%。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356,900,579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206,100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7%。

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0,833,44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4%;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206,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6%。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356,900,579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206,100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7%。

表决结果:通过

(三)《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0,833,44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4%;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206,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6%。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356,900,579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23%;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206,100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7%。

表决结果:通过

(四)《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1,039,54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357,106,679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五)《关于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7,155,68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357,155,68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均已回避表决。关联方股东分别为: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丁吉林、焦云,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分别为:1,109,818,170股、314,050,688股、10,000股、5,000股。

表决结果:通过

(六)《关于公司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06,344,88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735%;

反对50,810,8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265%;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306,295,875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7715%;

反对50,810,804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285%;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均已回避表决。关联方股东分别为: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丁吉林、焦云,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分别为:1,109,818,170股、314,050,688股、10,000股、5,000股。

表决结果:通过

(七)《关于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继续向云南慧能售电股份有限公司购电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357,134,68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1%;

反对21,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9%;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357,085,679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1%;

反对21,000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9%;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均已回避表决。关联方股东分别为: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丁吉林、焦云,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分别为:1,109,818,170股、314,050,688股、10,000股、5,000股。

表决结果:通过

(八)《关于公司2021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0,051,9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46%;

反对987,54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4%;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同意356,119,130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35%;

反对987,549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65%;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持股5%以下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郭晓龙、周张悦;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经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郭晓龙律师、周张悦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见证意见书》,认为:"贵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法律、法规和贵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本次股东大会《见证意见书》。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加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旗下中加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参与了爱慕股份有限公司("爱慕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托管人。本次发行价格为20.99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爱慕股份于2021年5月18日发布的《爱慕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上述基金的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中加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54	9,629.46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18日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加瑞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21年5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http://www.bobbns.com)披露了《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加瑞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加瑞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